信阳市财政局文件

信财[2024]9号

签发人: 王家才

办理结果: A

关于对市六届人大二次会议第30号建议 办理情况的答复

喻爱丽代表:

您提出的"关于加快推进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建设和资金 拨付的议案"收悉,经与市发改委共同研究办理,现将有关情况 答复如下:

管好用好专项债券是应对经济下行压力, 促进扩大有效投 资,推动经济持续回升向好的重要举措。为加快推进专项债券项 目建设和资金拨付工作,市财政局建立健全项目建设和资金支出 月调度制度,督促各具区做好项目谋划和资金支出工作,已取得 了良好的制度成果。

一、加强引导,提高工作积极性

定期通报我市各县区项目储备工作的进展,对出现专项债券项目谋划不力、推进迟缓等问题的县区进行通报批评,对项目谋划工作出色的县区予以公开表扬,带动各县区在项目谋划工作上积极争优创优,推动各县区及项目单位主动研究制定政策措施,协调解决项目谋划出现的矛盾问题,将项目前期准备工作做到实处,确保债券项目谋划工作任务按时按质完成。2023年,我市共争取新增专项债券限额128.18亿元,位于全省第六名,进入第一方阵,以高质量的项目储备为我市争取资金、推动发展创造了条件。

二、加大督导,加快债券资金支出

通过对各县区支出进度情况进行通报,督促各县区财政部门、项目主管部门与发展改革、自然资源等部门主动衔接,推动债券项目实现早开工、早建设,资金早拨付、早使用,尽快形成实物工作量。对于确实存在难以解决的堵点问题,提交市政府督导专班,召集项目负责人进行项目实地督导。对于支出进度缓慢的县区,提请市政府在全市经济工作调度会上对相关县区进行督导。以上措施有力地推动了债券资金的支出,防止了债券资金的沉淀与闲置浪费。截至 2024 年 5 月底,我市 2023 年新发行新增专项债券支出进度 98.43%。高于全省平均支出进度 11 个百分点,在全省各市支出进度中排名第 1,有利于我市未来争取更大规模的债券限额。

三、下一步打算

下一步市财政局将继续按照市领导对专项债券项目资金使 用情况的相关批示要求,将严格落实专项债券支付进度定期调度 制度,每周提取各县区支出进度,向全市下达信阳市专项债券支 出进度通报。

- (一)加大督导力度。对于 2022-2024 年新增专项债券使用情况,市财政局将持续进行督导,要求各县区财政部门督促项目主管部门与发改、自然资源等部门主动衔接,推动项目早开工、早建设,资金早拨付、早使用,尽快形成实物工作量,防止资金沉淀或闲置浪费。对于支付进度较慢的项目,市财政局将督促各县区按要求及时申请调整资金用途。
- (二)规范资金拨付。专项债券资金不得超比例预付或超节点提前支付;不得虚列支出后资金回流国库或财政专户;不得通过设立第三方资金账户"以拨代支"提高支出进度。各级各部门在穿透式监测系统必须如实填报拨付数据,规范上传发票、银行客户业务回单等有效支出凭证,不得虚增虚报支出进度。其中,资金拨付以实际出库口径计算,已下达预算指标而实际未出库的不计入实际拨付金额。对于实物工作量金额高于拨付金额的,抓紧时间整改到位。
- (三)加强项目谋划。准确把握政策要求,紧紧围绕专项债券重点支持的十一大领域,全面梳理符合条件的项目,抓紧完善新筹划项目的前期手续,及时开展项目评估,储备更多优质项目,

为争取债券额度创造条件。加强部门联动,建立健全市项目推进中心牵头,市财政、发改等部门配合的协调联动机制,打破信息壁垒,确保各单位同频共振同向发力,提升专项债申报"三通过"项目个数和需求额度。坚持优中选优的原则,选择业务能力强、综合质量高的第三方中介机构开展项目评估等业务服务。

衷心感谢您对财政事业的关心支持,欢迎继续对我们的工作 给予监督和指导。

主办单位: 市财政局 联系人: 常学辉 电话: 6699357

